

证券代码：872430

证券简称：华清环境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路凤祎
6. 会议列席人员：刘占才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根据 2022 年工作部署，向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工作完成程度，请予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2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2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3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发展目标和市场开拓情况，本着客观性原则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请审议。
本财务预算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请各位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业务指南》、《关于做好挂牌公司、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等有关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请各位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1,339,499.3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7,422,624.45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314,254.67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308625 元，其他资本公积

为 5629.67 元)。母公司盈余公积 4,454,524.30 元。具体分配方案为：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00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以盈余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将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拟将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 2022 年公司治理及规范活动进行了自查，编制完成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河北标帆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借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因业务经营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地势坤向河北标帆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新增借款合计 88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利率为年化 10%。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向中信银行等 6 家银行申请贷款，贷款额度总计为 2800 万元，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贷款类型	授信期限	年化利率 (%)
中国建设银行石 家庄新华支行	400万元	普惠金融信贷	2022. 10. 19-2023. 10. 19	4. 00
中国建设银行石 家庄富强大街支 行	500万元	额度借款	2022. 9. 23-2023. 9. 22	4. 10
中信银行石家庄 分行	700万元	综合授信	2022. 2. 18-2023. 2. 18	4. 35
河北银行北站支 行	500万元	流动资金借款	2022. 10. 31-2023. 10. 31	3. 70
北京银行	500万元	综合授信	2022. 2. 15-2023. 2. 14	4. 20
中国邮政储蓄银 行石家庄建设北	200万元	小企业授信业务 额度借款	2021. 9. 26-2023. 9. 25	5. 95

大街支行				
合计	2800万元		/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18年聘请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的反应公司财务情况。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增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规定的其他业务。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拟将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